**关于申报院系学生学习与发展指导支持计划的通知**

**清学发[2023]03号**

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学生学习与发展指导工作，加强校系互动、院系联动，推动学生学习与发展指导工作高质量发展，清华大学学生学习与发展指导中心（以下简称“学习与发展中心”）特设立“院系学生学习与发展指导支持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支持计划”），支持院系开展学习与发展指导类项目。

一、申请要求

请各院系按照《2023年院系学生学习与发展指导支持计划申报指南》（附件1）的相关要求进行申报。

二、申报办法

各申请单位或个人填写《2023年院系学生学习与发展指导支持计划申请表》（附件2），于2023年5月9日（周二）24:00前发送至learning@tsinghua.edu.cn，命名方式为“申请表\_项目名\_院系\_申请人”。

学习与发展中心将于5月中下旬组织项目评审工作，6月上旬公布立项结果。

附件1：2023年院系学生学习与发展指导支持计划申报指南

附件2：2023年院系学生学习与发展指导工作支持计划申请表

附件3：院系学生学习与发展指导工作支持计划参考案例

联系人：徐璠璠，62795932，xufanfan@tsinghua.edu.cn

学生学习与发展指导中心

2023年3月29日

**附件一：**

**2023年院系学生学习与发展指导支持计划申报指南**

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学生学习与发展指导工作，探索具有院系特色的学习发展指导活动，清华大学学生学习与发展指导中心（以下简称“学习与发展中心”）设立“2023年院系学生学习与发展指导支持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支持计划”），为指导申报工作，特制定本指南。

**一、申请条件**

**1.申请资格**

项目申请主体可为院系学生组、研工组、院系团委、学生会、科协、辅导员个人或团队等。

**2.考核方式**

项目按时间长度分为两种，学期项目与学年项目。学期项目需在一学期内完成，提交结题申请和结题报告并通过结题考核。学年项目需在一学年内完成，提交结题申请和结题报告并通过结题考核，在项目运行的第一学期结束时需提交中期考核表格并通过中期考核。

**3.经费支持**

项目分为重点项目、支持项目和一般项目三类。重点项目支持经费2-5万元，支持项目支持经费1-2万元，一般项目支持经费0.5-1万元。

**4.申报标准**

重点项目申报标准：

（1）全方位关注各年级学生学习与发展各项能力提升，制定学习与发展整体提升方案；

（2）关注不同类型学生，为不同类型学生提供定制化方案；

（3）项目有探索价值，具有鲜明的创新性和院系特色；

（4）项目能够开放资源给其他院系，积极利用校级、外系资源，加强院系间互动；

（5）项目具备实效性，为学生的学习与发展提供切实可靠的支持和帮助；

（6）项目进度安排合理、可行；

（7）效果评估指标合理、具体；

（8）项目预期效果清晰明确。

注：（1）、（2）、（3）符合一条即可。

支持项目申报标准：

（1）关注各年级学生学习与发展某一方面能力提升，设计形式多样的学习与发展指导活动；

（2）关注某一群体，为该群体学生提供有针对性的学习与发展指导方案，如国际学生、学习困难学生等；

（3）项目具有一定的创新性和院系特色；

（4）项目能够开放资源给其他院系，能够利用校级、外系资源，加强院系间互动；

（5）项目具备实效性，为学生的学习发展提供切实可靠的支持和帮助；

（6）项目进度安排合理、可行；

（7）效果评估指标合理、具体；

（8）项目预期效果清晰明确。

注：（1）、（2）符合一条即可

一般项目申报标准：

（1）开展活动帮助某年级/某班级/某群体学生提升学习与发展某一方面能力；

（2）项目具备实效性，为学生的学习与发展提供切实可靠的支持和帮助；

（3）项目能够开放资源给其他院系，能够利用校级、外系资源，加强院系间互动；

（4）项目进度安排合理、可行；

（5）效果评估指标合理、具体；

（6）项目预期效果清晰明确。

学期项目经费将在项目正式启动时发放50%，其余部分在结题后按结题考核结果发放。学年项目经费将在开题阶段发放50%，中期与结题时的发放比例视中期考核和结题考核结果确定。

**附件二：**

**2023年院系学生学习与发展指导工作支持计划申请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申请主体 |  |
|  | 姓名 | 学生年级/教师职称 | 现任职务 | 联系电话 | 邮箱 | 微信号 |
| 项目负责人 |  |  |  |  |  |  |
| 项目团队主要成员（不超过5人）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项目名称 |  |
| 项目目标群体 |  |
| 项目时间 | □学期项目（2023年秋季学期末完成）□学年项目（2024年春季学期末完成） |
| 项目说明 | **背景、意义、主要内容、特色与创新点、可行性分析** |
| 项目进度安排 | **分阶段目标设置介绍** |
| 效果评估指标 | **预期成果（活动开展场次、人次和效果；项目与中心互动情况，包括项目利用中心资源情况、在“乐学”公众号宣传等；资源覆盖其他院系情况；校级、外系资源使用情况）** |
| 项目预算 | 类别 | 金额（元） | 开支细目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合计 |  |

**附件三：**

**院系学生学习与发展指导工作支持计划参考案例**

为支持院系创新性开展学习发展指导项目，提供若干项目案例，供院系参考。各院系可根据院系特点和工作实际设计具体的项目形式、内容和效果评估指标。学习与发展中心鼓励项目开放资源给其他院系，加强院系间联动。学习与发展中心也鼓励院系充分使用中心资源，与中心联合开展活动，将活动成果投稿“乐学”微信公众号等各类媒体。鼓励院系与中心合作开展学生学习行为特点与规律研究。

（1）院系学生组：开展分年级精准学业辅导工作

目标群体：全院系本科生

院系调研不同年级学生的学习与发展需求，分年级开展适合不同年级学生需求的学业发展指导工作，例如针对新生进行新生适应相关学业辅导，针对毕业班进行读研辅导，探索建立分年级精准学业辅导体系。

效果评估指标：

a. 举办学生学业辅导类活动（包括而不限于专业认知讲座、学业规划讲座等）的场次、人次和效果；

b. 参加学习与发展中心各项目（如一对一咨询、答疑坊、小伙伴计划、小班辅导）的人次；

c. 院系开展活动在“乐学”微信公众号等各类媒体宣传情况；

d. 积极和中心合作开展学生学习行为特点与规律研究，与其他院系分享分年级精准学业辅导工作经验；

e.其他院系参与活动情况（覆盖人次），开放资源给其他院系。

（2）院系学生组：院系学业预警与辅导项目

目标群体：院系学业困难学生

根据学习困难学生学习动力及信心不足、自主学习能力及方法有待提升等现状，结合各院系不同情况和往届学生的经验，联合各班班主任、带班辅导员、班级骨干等，与学习与发展中心联合开展工作，提升院系开展学业辅导工作能力，提高各院系对校级资源的使用。关注学习困难学生学习与发展指导工作，形成校系联动的学业预警与辅导体系。

效果评估指标：

1. 项目开展前后学习困难学生课程通过率变化、挂科学分是否减少、是否

出现擅长科目、自主学习能力是否提高（主观的心态和学习行为）、学习效能感是否提升等；

b. 学习困难学生参加学习与发展中心各项目（如一对一咨询、答疑坊）情况；

c. 班主任、带班辅导员、班级骨干等参与学习与发展中心《如何帮助学业受挫的同学重拾信心》等培训的情况；

d. 积累项目开展后学困生学习状况改善的个案，与其他院系分享学习困难学生学业指导经验；

e. 开放资源给其他院系。

（3）院系学生组：贴近学生需求的专业认知

目标群体：希望进一步加深对本专业了解的学生

院系调研学生的专业认知和自我认知情况，为学生提供相应资源，帮助他们增进对专业的了解，建立较为全面的专业认识（如：邀请本专业教师/研究生/毕业校友等群体为学生举办讲座，开展小型专业认知工作坊，制作推文、长图和视频等多种形式的专业介绍资料等）。同时提升专业分流后院系学生的专业认同感，关注分流后学生的学业适应情况。

效果评估指标：

a. 项目开展前后年级学生的专业认同和学业适应情况；

b. 专业认知讲座等相关活动开展情况、满意率等；

c. 参与中心《专业分流后的专业认同和学业适应》等相关讲座情况；

d. 积累专业分流后学生专业认同感提升的个案，与其他院系分享经验；

e. 制作推文、长图、手册和视频等专业介绍资料的数量和质量；

f. 院系开展活动在“乐学”微信公众号等各类媒体宣传情况；

g. 开放资源给其他院系。

（4）院系学生会：贴近学生需求的学风建设项目

目标群体：全院系本科生

与各班班委做好对接，统计院系内学生普遍反映疑难较多的课程，收集学生关于该课程的具体问题、想法、建议等，通过学生组与任课老师和助教进行交流，反映学生需求，并将交流成果整理留档；收集院系必修课（专业课为主）的学习资料与学习经验，并整理留档。

效果评估指标：

a. 项目开展前后院系学生专业课学习的变化情况，学生的个性化反馈等；

b. 使用学习与发展中心答疑坊、小班辅导等资源的情况；

c. 院系学习资源的共享情况，其他院系学生覆盖人次；

d. 院系开展活动在“乐学”微信公众号等各类媒体宣传情况；

e. 与中心合作开展学生学习行为特点与规律研究；

f. 开放资源给其他院系。

（5）院系学生组、研工组：建立本院系新生适应支持体系

目标群体：全院系本科新生、研究生新生

为帮助本科新生、研究生新生快速适应新阶段的学习生活，各院系可结合自身情况与特点，探索建立新生适应支持体系。

效果评估指标：

a. 举办本科生/研究生新生适应活动（包括而不限于专业认知讲座、学业规划讲座、新老生交流沙龙等）的场次、人次和效果；

b. 本科生/研究生新生参加学习与发展中心各项目（如一对一咨询、答疑坊、小伙伴计划、小班辅导）的人次；

c. 本科生/研究生新生学业预警机制建立；

d. 院系开展活动在“乐学”微信公众号等各类媒体宣传情况；

e. 与其他院系分享新生工作开展活动及活动经验；

f. 与中心合作开展学生学习行为特点与规律研究；

g. 开放资源给其他院系。

（6）院系学生组：贴近学生需求的考研辅导支持

目标群体：面向有考研需求的学生

院系调研学生的考研需求和学习情况，为学生提供相应资源（如数学、专业课辅导等），帮助学生规划学业，统筹考研时间安排，同时缓解考研带来的压力和焦虑。

效果评估指标：

a. 项目开展前后学生的考研准备及通过情况；

b. 考研辅导等相关活动开展情况、满意率等；

c. 参与学习与发展中心考研辅导讲座、工作坊及一对一咨询的情况；

d. 积累考研成功案例，与其他院系分享经验；

e. 跨院系开展考研辅导相关活动，以及开放资源给其他院系。

（7）带班辅导员（或辅导员群体）：班级内部的学习与发展系列活动

目标群体：辅导员所带班级本科生

带班辅导员根据学期内不同时期学生学习与发展需求（如制定学期计划、专业选择/辅修、推研准备等），以班级为单位开展针对性较强的小型讲座、沙龙等。

效果评估指标：

a. 项目开展前后班级学生学习目标、动力和行为的变化情况，学生的个性化反馈等；

b. 学期内相关活动开展次数及出勤情况；

c. 班级学生参加学习与发展中心各项目（如一对一咨询、答疑坊、工作坊）人次；

d. 院系开展活动在“乐学”微信公众号等各类媒体宣传情况；

e.其他院系参与活动情况（覆盖人次），开放资源给其他院系。